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ING MING HOLDINGS LIMITED

### 興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5)

#### 自願公告 有關可能進行之 合作事項之諒解備忘錄

此乃由興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作出之自願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河南輕鬆驛站文化產業有限公司(「河南輕鬆」)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對開發及設立融入5G智能服務的高速公路休息區可能進行之戰略合作事項(「可能進行之合作事項」)。

除有關費用及開支、獨家及機密的條款外，諒解備忘錄並無法律約束力。

雙方同意諒解備忘錄的有效期為自諒解備忘錄訂立之日起至以下各項之較早日期為止：(i)簽訂之日後六(6)個月(「有效期」)；(ii)雙方訂立取代諒解備忘錄的正式協議或其他協議之日；或(iii)雙方一致同意終止諒解備忘錄之日。雙方中任何一方有權在有效期(不超過12個月)內向對方發出書面通知要求續期，否則諒解備忘錄到期後將自行終止。

諒解備忘錄為雙方達成之初步共識，並不構成有關可能進行之合作事項的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承擔，惟各方同意依法根據諒解備忘錄受上文所載若干條款約束。可能進行之合作事項須待相關各方進一步磋商及簽立正式協議(如有)，方可作實。

## 有關河南輕鬆的資料

根據河南輕鬆提供的資料，河南輕鬆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從事文化藝術推廣、廣告設計、營銷、活動管理以及為企業客戶提供其他增值服務。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河南輕鬆及其股東（以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 訂立諒解備忘錄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臨時吊船及其他建築設備的租賃服務，主要包括塔式起重機及發電機；及(ii)設備及零部件貿易，主要包括固定吊船、馬達及鋼纜。考慮到香港對臨時吊船及相關設備的需求存在不確定性，董事認為本集團須豐富其發展策略以在面臨多項行業不確定因素及挑戰時維持其盈利能力。

與此同時，根據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的資料，隨着中國繼續推進引領全球部署下一代無線技術的計劃，其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建設600,000個5G基站，以推進5G網絡建設、加大5G於中國主要城市的覆蓋率及推進共建共享策略。

為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帶來長遠最大回報，董事認為，訂立諒解備忘錄以發掘可多元化發展本集團業務的可能性符合本公司利益。可能進行之合作事項（倘落實）將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發展，此舉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可能進行之合作事項之詳細條款及條件仍處於磋商階段，概無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根據GEM上市規則，可能進行之合作事項（倘落實）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未必會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興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鄧興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鄧興強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胡蘭英女士(副主席)、鄧銘禧先生及歐敏誼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區鳳怡女士及區立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煥民先生、趙志榮先生、李嘉麗女士及楊志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hing-ming.com](http://www.hing-ming.com)。